

监 理 工 作 联 系 单

工程名称：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JL-C03-020

致：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EPC 总包项目部）

事由：关于加强光伏区水上施工安全事宜

内容：

你单位承建的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必须加强光伏区水上施工安全。

- 1、光伏区水上施工人员必须配备救生衣，浮船必须配备救生圈，做好人员施工安全防护，避免发生溺水事故；
- 2、总包单位必须做好现场人员安全培训和安全交底，提高施工人员安全防范意识，正确穿戴救生衣；
- 3、水上施工作业严禁一人作业，施工现场安全员必须到位；
- 4、光伏区浮船、材料吊装施工区域，必须设置安全警示标语，拉好警戒线，做好安全防护，安全员必须到位；
- 5、水上作业时安全员看好浮船，防止船身倾斜发生安全事故和财产损失。

以上事宜，望总包项目部悉知并重视！

监理项目部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

日期：2025 年 1 月 9 日



本表一式 3 份，由监理项目部填写，业主项目部、总包项目部各存 1 份，监理项目部存 1 份。